四川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 指导小组文件

川卫创先发[2012]1号

关于印发《2012 年全省医药卫生系统 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指导小组、厅直(代管) 各单位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

现将《2012年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学习领会,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 2012 年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



2012年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

2012年,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迎接党代会、争创新业绩"为主线,组织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围绕"稳定增势、高位求进、加快发展"的工作基调,履职尽责创先进、立足岗位争优秀,继续深化为民服务活动,大力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不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推进卫生文化发展,努力为全省医药卫生事业的科学发展提供动力和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届党代会的胜利召开。

一、提高思想认识,紧紧围绕卫生中心任务创先争优

- (一)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委九届九次会议精神,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次党代会召开后,要把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作为重大任务,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贯彻活动,把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的部署要求上来。认真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卫生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围绕深化医药卫生改革、保障群众健康创先争优,努力解决卫生事业发展面临的新课题、新矛盾、新挑战,着力维护和谐稳定,开创医药卫生事业新局面。
- (二)全面实施医药卫生事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充分认识医药卫生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卫生事业的公益性,坚持预防为主、以

社区和农村为主、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以创先争优活动激发工作热情和干劲,抢抓机遇,攻坚克难,把党建优势转化成发展优势,扎实推进重点任务的完成,促进医药卫生事业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三)进一步加强卫生文化建设。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文化建设的决定,立足卫生工作实际,以加强内涵建设为中心,与党群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有机结合,大力开展职业道德、爱岗敬业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全面实施"四川文化强卫 143 工程",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加强职业文化、品牌文化、廉政文化、党建文化"四大建设",推进"三好一满意"、公共卫生文化平台建设、卫生新闻宣传"三项行动",着力构建"卫生天府、健康四川"。

二、深入基层群众,紧紧围绕为民服务创先争优

- (一)认真落实"三亮三比三评"。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在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深入开展为民服务创先争优活动的指导意见》,本着一切为了人民健康的宗旨,以群众需求为第一信号,通过"亮标准、亮身份、亮承诺,比技能、比作风、比业绩",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多办惠及民生的实事好事,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让群众感受到创先争优带来的变化和实惠。
- (二)扎实开展"三好一满意"等主题活动。以群众满意为评价标准,强化卫生为民理念,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水平,引导激励广大党员干部立足本职工作,争创一流佳绩,努力实现"服务意识明显增强、服务作风明显改进、

服务效能明显提高、服务能力明显提升"。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以来的经验成效,把精神文明建设、环境建设融入为民服务创先争优活动,结合"党员示范岗"、"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文明窗口"等创建活动,努力打造优质服务品牌。

- (三)深入开展"挂包帮"活动。以"面向群众、转变作风"为主题,通过结对联系、蹲点住户、服务到户,全面落实干部直接联系基层和服务群众工作。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把帮扶工作与医药卫生改革、民族卫生发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工作密切结合,增添、完善帮扶措施,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使创先争优活动成为面向群众、服务群众、凝聚群众的"满意工程"。
- (四)认真做好群众评议工作。广泛发动群众参与,主动接受群众的评议和监督。要高度重视群众评议的分析运用和反馈,要通过群众评议了解工作的薄弱环节,了解群众反映的强烈问题,从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地方改起,及时将整改情况向群众通报,向社会公布,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 三、落实"基层组织建设年"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加强组织建设创先争优
- (一)不断提高基层卫生单位党组织覆盖率。认真落实已出台的政策措施,全面检查《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中共四川省卫生厅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党的建设的意见》贯彻落实情况,大力推广成功的经验做法,改进、完善、巩固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党组织设置,充分发挥堡垒作用。
 - (二)扎实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各地各单位党组织要按照上级党委的统一部署,紧密围绕"强组织、增活力、创先争优迎十八大"的主题,认真贯彻"抓落实、全覆盖、求实效、受

欢迎"要求,扎实做好基层党组织调查、"三分类、三升级"工作,结合卫生行业特点,扎实有效地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推动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三)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学习教育和医德医风教育,引导党员成为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模范,成为高尚行医的标兵。要本着坚持标准、提高质量的要求,大力发展党员,要特别注意把那些德技双馨、立志服务群众、服务基层的优秀专家、优秀青年吸收入党组织,增强示范效应。要不断健全党内关怀激励机制,增强党员的荣誉感和责任感。

四、把握重要机遇,大力营造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 (一)大力选树和宣传先进典型。深入开展"学杨勇、做卫士、比贡献"竞赛活动、"学习王振义、勇攀科学高峰"、"学习宣传我最喜爱的健康卫士"等活动,进一步加大力度,深度挖掘、力争推出一批代表行业特点、体现行业精神、德技双馨的重大典型。要高度重视和做好舆论宣传工作,主动出击,加强与网络、影视等新兴传媒的互动,使典型宣传和创先争优活动更加符合时代要求,更有感染力和影响力,营造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 (二)精心组织总结表彰活动。把评选表彰创先争优先进典型与推荐党的十八大代表和省十次党代表结合起来,组织召开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总结表彰大会,推荐、选树、表彰、宣传一批全国、全省创先争优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和党务工作者,使创先争优活动成为弘扬先进、引领争创的过程,在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再掀学先进、赶先进、做先进热潮。

五、强化指导力度,积极推进创先争优长效机制建设

(一) 开展医疗卫生行业党建"系统抓,抓系统"试点。认

真落实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厅党组的统一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深刻领会和把握新形势下党建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医疗卫生行业党建的整体部署和协调统一,有针对性查找和解决基层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 (二)进一步强化指导力度。要结合医药卫生工作的实际和特点,认真履行行业指导的责任,充分发挥行业指导的作用,深入实际、深入基层,真抓实干。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指导小组将坚持开展调研,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省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座谈会,推动创先争优深入开展。各级医药卫生行政部门也要加强对基层医药卫生单位党建工作的指导,积极探索基层党建工作"党委领导、行业指导"的好途径、好办法,充分发挥行业指导的工作优势,推动创先争优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
- (三)总结创新创先争优长效机制。把建立创先争优创新机制作为重点任务,加强对创先争优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的交流和总结,不断丰富完善创先争优经常化、普遍化、基层化的行动机制,提炼成为制度机制成果。加强党群共建,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各自的优势,调动所联系的群众投身创先争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党组织和党员创先争优与工青妇创先争优融为一体。通过党员带群众、党内带党外,形成全省医药卫生系统齐争共创、常抓不懈的良好局面。